

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九届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27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11 人（其中：独立董事 4 人），实际到会董事 11 人，其中：副董事长闫军，董事李圣君、薛小春、鞠学亮及独立董事谭学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士发先生主持，公司全部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闫军、阳贤、李圣君回避表决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韩士发、闫军、阳贤、李圣君、鞠学亮已回避表决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大宗商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大宗商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〈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〈市值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